

证券代码：870507

证券简称：泰德网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泰德网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12日，泰德网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泰德网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1、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对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权没有特殊规定。
- 2、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因此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 3、现有股东的认定：现有股东指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 认购整体情况：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00元/股，发行数量1,815,000股，募集资金总额10,890,000.000元。

发行对象共22名，其中6名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12名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4名为外部新增投资者。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金额以实际认购结果为准。

2. 认购基本信息：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桂众一	600,000	6.00	3,600,000.00	现金
2	严晓玲	350,000	6.00	2,100,000.00	现金
3	张艺蓉	250,000	6.00	1,500,000.00	现金
4	张一	250,000	6.00	1,500,000.00	现金
5	李锐	100,000	6.00	600,000.00	现金
6	朱森	84,000	6.00	504,000.00	现金
7	李亚陆	33,000	6.00	198,000.00	现金
8	隋超	30,000	6.00	180,000.00	现金
9	姜南	20,000	6.00	120,000.00	现金
10	李海洋	15,000	6.00	90,000.00	现金
11	王林	14,000	6.00	84,000.00	现金
12	徐鲁碌	10,000	6.00	60,000.00	现金
13	姚红莲	10,000	6.00	60,000.00	现金
14	史攀	10,000	6.00	60,000.00	现金
15	蔡蕊	10,000	6.00	60,000.00	现金
16	徐勇江	10,000	6.00	60,000.00	现金
17	侯泽	8,000	6.00	48,000.00	现金
18	于晓峰	5,000	6.00	30,000.00	现金
19	李静	2,000	6.00	12,000.00	现金
20	张良	2,000	6.00	12,000.00	现金
21	李伟	1,000	6.00	6,000.00	现金
22	路钊	1,000	6.00	6,000.00	现金
合计	-	1,815,000	-	10,890,000.00	-

(二)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1年12月8日
缴款截止日	2021年12月15日

(三) 认购程序

1. 2021年12月8日(含当日)起至2021年12月15日(含当日), 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 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足额存入指定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2. 认购人需将银行汇款回单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 jiangnan@tidemedia.com, 同时电

话确认（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见“五、联系方式”）。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汇款单据，并确认各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一日内，以电话形式通知各认购人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泰德网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空港万科支行
账号	32727192519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1. 认购人汇入认购资金时，收款人户名、开户行及账号应和上述缴款账户信息一致；
2. 汇款人应与认购人名称一致，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认购款；
3. 汇款用途处（或备注/摘要）栏请注明“投资款”。
4.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

四、其他注意事项

- （一） 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请认购人提前咨询各自汇款银行的手续费事宜，确保汇款金额扣除手续费（如有）后不存在多汇或少汇的情况。
- （二） 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认购金额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资金的可认购股份数，及其与公司签署的《泰德网聚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上确认的认购股份数两者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于本次认购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人账户，由此产生的手续费将从退款中扣除。。
- （三） 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系，以保证认购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 （四） 对于收到认购对象的汇款单据，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对象汇款到帐的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对象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 （五） 如全体认购人在缴款期限内提前完成缴款，则公司与认购人协商一致后，有权提前结束认购缴款工作，并发布相应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姜南
电话	010-87703591
传真	010-87703591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街 1111 号

特此公告。

泰德网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